



评建工作简报

第1期

要点

- 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
- 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（节选）
- 学习材料（一）：什么是审核评估？

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

为切实做好2017年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评建工作，学校于2016年12月28日召开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。

会上，校领导听取教务处负责人前期准备工作汇报。教务处已经草拟《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《湖北大学审核评估工作任务分解表》《湖北大学工作审核评估引导性问题》等相关文件，从指导思想、工作目标、评估范围、评估重点、核心任务、组织机构、工作进程和工作要求等八个方面，明确各个部门和学院职责，积极引导全校师生重视和参与评建工作。同时，就自选特色项目、审核评估工作专班及专用办公场所、审核评估全校动员大会召开等问题请示校领导。

校领导充分肯定教务处前期准备，认真研究评估方案和相关文件，并就相关问题提出指导意见和解决措施。

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（节选）

我校将于2017年11月接受“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”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八大精神和教育规划纲要为指导，坚持“以评

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
评建办公室
二〇一七年二月

湖北大学文件

校办字〔2017〕2号

关于印发《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
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现将《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评建结合、重在建设”的方针；突出内涵建设，突出特色发展；强化办学合理定位，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，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，强化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（一）通过审核评估，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，丰富优质人才培养资源，创新人才培养体制机制，促进人才培养协同发展、内涵发展、特色发展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（二）通过审核评估，进一步总结凝练学校的办学特色，切实解决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引导学校建立自律机制，强化自我改进，提升我校一流本科建设水平。

三、评估范围

“6+1”个审核项目：定位与目标、师资队伍、教学资源、培养过程、学生发展和质量保障，另加一个自选特色项目。项目共包含 24个审核要素、64个审核要点。

四、评估重点

审核评估取消了评价等级，重点考察以下六个方面内容：

（一）考察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需求的适应度，人才培养方案与人才培养目标的符合度；

（二）考察教师和教学资源对人才培养的保障度；

（三）考察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有效度；

（四）考察学生学习效果与培养目标的达成度，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；

(五) 考察学校党政领导重视本科教学、落实本科教学中心地位的措施及成效,考察人事、财务、后勤、资产等部门保障及服务教学的情况;

(六) 考察学校上一轮评估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。

五、核心任务

(一) 撰写自评报告。

(二) 填报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数据。

(三) 梳理评估工作材料。

六、组织机构

(一) 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: 尚钢 熊健民

副组长: 杨鲜兰

成员: 刘国新 顾豪爽 王世敏 蒋涛 侯勇 钱建国

主要职责:

1.全面领导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,研究制定学校审核评估相关政策措施,部署指导学校审核评估有关工作;

2.定期听取工作汇报,研究解决审核评估工作中的重大问题,决策审核评估工作中的重大事项。

3.审定审核评估工作阶段任务和自评报告、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等相关材料。

(二) 学校评建办公室和专项工作组

1.学校评建办公室

主任: 杨鲜兰

副主任: 柯志坚 章天金

成员: 学校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发展规划处、人事处、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(处)、校团委、招生就业处、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财务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、校园建设与管理处、后勤集团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

- (1) 贯彻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部署，协调各专项工作组及职能部门之间的工作；
- (2) 制订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及工作计划，分解评估任务，落实目标责任，细化工作安排；
- (3) 布置、检查各学院、各部门的评建工作，组织开展校内专项评估、自评自建及预评估工作；
- (4) 研究提出需要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、校长办公会或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的重要问题；
- (5) 及时汇总评建情况，研究和协调解决评建过程中发现的各种问题；
- (6) 负责学校校长报告等相关材料的起草工作；
- (7) 及时了解评建动态，主动向教育主管部门汇报我校评建工作进展情况，加强与其他院校的工作联系；
- (8) 审核评估期间专家组接待、会议安排、计算机维护、综合协调等工作。
- (9) 组织编印评估工作简报，负责对各单位评建工作进行考核与评价；
- (10) 认真做好评估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2.定位与目标组

组长：蒋涛

副组长：邵士权

成员：学校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、教务处、研究生院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学校办学定位、培养目标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3.师资队伍组

组长：王世敏

副组长：刘晓波 章天金

成员：人事处、宣传部、教务处（含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）、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、校工会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教师队伍数量与结构、教育教学水平、教师教学投入、师德师风建设、教师发展与服务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4.教学资源组

组长：顾豪爽

副组长：谢玉平 何应华 章天金

成员：财务处、教务处、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校园建设与管理处、合作发展处、图书馆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国际教育学院、实验实训教学中心、后勤集团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教学经费、教学设施、专业设置与培养方案、课程资源、社会资源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5.培养过程组

组长：杨鲜兰

副组长：章天金 刘靖君

成员：教务处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校团委、招生就业处、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国际教育学院、宣传部、实验实训教学中心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教学改革、课堂教学、实践教学、第二课堂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6.学生发展组

组长：侯勇

副组长：刘靖君 李莉

成员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校团委、招生就业处、教务处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招生及生源情况、学生指导与服务、学风与学习效

果、就业与发展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7.质量保障组

组 长：杨鲜兰

副组长：章天金 殷云飞

成 员：教务处、人事处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招生就业处、实验实训教学中心等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负责教学质量保障体系、质量监控、质量信息及利用、质量改进等审核要素。开展自查自评自建工作，负责相关数据的填报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8.特色项目组

组 长：杨鲜兰

副组长：章天金 柯志坚 李中伟

成 员：教务处、学校办公室、发展规划处、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招生就业处、校团委、楚才学院、通识教育学院等有关部门（单位）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凝练学校办学特色，撰写分项自评报告。

9.自评报告与数据材料组

组 长：杨鲜兰

副组长：章天金 柯志坚 李中伟

成 员：学校办公室、教务处、发展规划处、人事处、财务处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招生就业处、国有资产管理处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、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等有关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：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的数据填报，学校自评报告的撰写，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和建档等工作。

10.宣传报道组

组 长：刘国新

副组长：杨元业 李其锋

成 员：宣传部、教务处、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处等有关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:

(1) 制订审核评估宣传工作计划, 编制有关审核评估的宣传材料, 开展校内外宣传专题报道。

(2) 建立审核评估网站、制作审核评估视频、进行学校特色专题、水平评估成效专题、走访知名校友和教学名师专题等系列专题报道。

11. 条件保障与后勤服务组

组 长: 钱建国

副组长: 何应华 尤聿忠 庾大猛 张焱林 (资产经营有限公司) 康健

成 员: 国有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、保卫部(处)、校园建设与管理处、后勤集团、资产经营有限公司、学校办公室等有关部门负责人。

工作任务: 负责教学设施设备的检修、维护更新; 负责校园、各教学场所的基建维修及其环境卫生; 负责评估期间专家、领导食宿、车辆的安排、调度。

(三) 学院评建工作组

组 长: 分党委书记 院长; 副组长: 教学副院长 分党委副书记

主要职责: 贯彻落实学校审核评估总体方案和部署, 开展专业评估、自查自评自建工作, 撰写学院自评报告; 协助和完成相关数据的填报及支撑材料的收集整理; 完成学院2015-2016学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; 完成学校领导小组、评建办公室和专项工作组等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七、工作进程

分为宣传与发动、自查与自建、预评与改进、迎评与考察、总结与整改等五个阶段。

(一) 第一阶段: 宣传与发动阶段 (2017年1月~2017年3月)

(二) 第二阶段: 自查自建阶段 (2017年3月~2017年6月)

(三) 第三阶段: 预评与改进阶段 (2017年7月—2017年9月)

(四) 第四阶段: 迎评与考察阶段(2017年10月—2017年11月)

(五) 第五阶段: 总结与整改阶段(2018年1月—12月)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认识

本次评估是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一次全面检审核验，关系到学校发展的大局。全体师生员工要以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为契机，在学校党委、行政的领导下，按照“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、以评促管、评建结合、重在建设”的方针，树立主人翁意识、大局意识、责任意识，加强协同，认真做好每一阶段的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学习

各单位应认真学习教育部审核评估相关文件，关注我校审核评估网站，深入了解审核评估精神和内涵，立足实际做好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明确分工

各单位根据《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工作方案》和《湖北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任务分解表》开展工作，明确分工，团结协作，保质保量完成状态数据上报、自评报告撰写、支撑材料梳理、教学档案规范等工作。

学习材料（一）：什么是审核评估？

《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》（教高[2011]9号）规定了“五位一体”的评估制度，其中审核评估是院校评估的一种模式。审核评估是由政府主导，针对2000年以来参加过院校评估并获得“通过”的普通本科高校开展的制度性评估。

审核评估不同于合格评估和水平评估。合格评估属于认证模式评估，达到标准就通过。水平评估属于选优模式评估，主要是看被评估对象处于什么水平，重点是选“优”。审核评估主要看被评估对象是否达到了自身设定的目标，国家不设统一评估标准，结论不分等级，形成写实性审核报告。审核评估的重点是引导学校建立自律机制，强化自我改进，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。